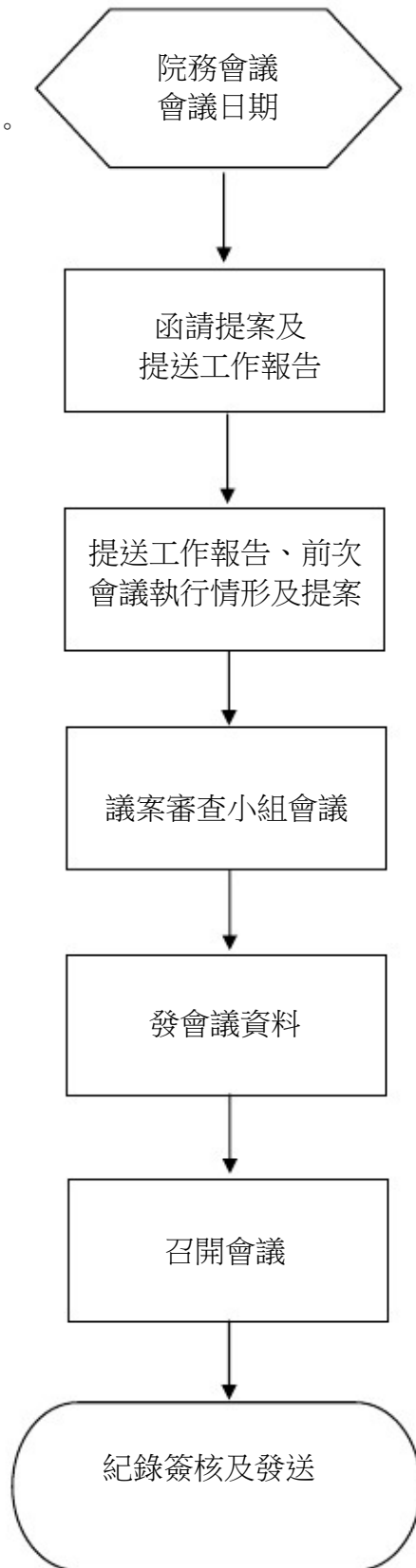


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務會議作業程序 (105.01.26)

法令依據

1. 國立中興大學獸醫學院院務會議實施要點。
2. 國立中興大學組織規程。

作業流程



說明

1. 院務會議每學期至少召開一次，會議日期則由院長決定。
2. 發送院務會議開會通知。

會議前2個月，函請本院各單位及院務會議代表提案及各單位提學期工作報告。

會議前 4 週提案及工作報告截止收件。

彙整提案後送議案審查小組，製作會議紀錄。

依議案小組決議排定議案順序，會議資料陳核後送印，並於會議前一週前發送當次開會資料。

院長室負責議事及會場佈置工作及記錄。

會議紀錄陳核後，置於本院網頁並轉知本院院務會議代表及本院各單位上網查閱。